

请孙主任会同总工程师对以下提案提出切
实意见,经局党组研究后,给予回复。

李德宏 49
第 41 号

类

高青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纸

提建议人:

等 人

姓名	代表团	详细通讯地址	联系电话
郑行军	黑罗寨代表团	黑罗寨镇梯村	13608947379
郭雪花	黑罗寨代表团	黑罗寨镇鼎盛村	13754754866
聂北迁	黑罗寨代表团	黑罗寨镇和谐节能科 技有限公司	18615336688

题目: 关于尽快实施李中路提升改造工程议案建议

理由: 李中路于2017-2018年度,修缮提升改造了一半,极大地方便了群众出行,余下李中路至邹平路段路面宽度不足6米,对向错车也困难,作为一条县级主干道,通行压力极大,同时,对行人有极大的安全隐患,随着拖把加工销售产业的不断发展壮大和菠菜、丝瓜、西瓜等农作物规模化外销产业的发展,使得农村机

动车保有量不断增加,各类大型运输车辆频出,原
道路已经难以满足群众出行需求。而且,近年来
狭窄道路已发生的起交通事故,严重威胁群众出
行安全。拓宽更显得尤为重要。

建议有关部门在2019年抓紧实施李中路
拓宽改造工程。

2019年1月26日

处理意见:

附注: 请用钢笔或毛笔写, 字迹清楚, 一件一事。

年 月 日收到